

南开大学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2019 年 8 月

目录

一、 学校概况	1
(一) 学校基本情况	1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4
二、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4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5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7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9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三、 决算报表说明	14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14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14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14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15
四、 名词解释	16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16
(二) 收入科目说明	18
(三) 支出科目说明	19

一、学校概况

（一）学校基本情况

南开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大学，是敬爱的周恩来总理的母校。南开大学由严修、张伯苓秉承教育救国理念创办，肇始于1904年，成立于1919年。1937年校园遭侵华日军炸毁，学校南迁。1938年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合组西南联合大学，被誉为“学府北辰”。1946年回津复校并改为国立。

新中国成立后，经历高等教育院系调整，成为文理并重的全国重点大学。改革开放以来，天津对外贸易学院、中国旅游管理干部学院相继并入，经教育部与天津市共建支持，学校发展成为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重点建设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2015年9月新校区建成启用后，初步形成了八里台校区、津南校区、泰达学院“一校三区”办学格局。2017年9月，入选国家42所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且为36所A类高校之一。

南开大学坚持“允公允能，日新月异”的校训，弘扬“爱国、敬业、创新、乐群”的传统和“文以治国、理以强国、商以富国”的理念，以“知中国，服务中国”为宗旨，以杰出校友周恩来为楷模，作育英才，繁荣学术，强国兴邦，传

承文明，努力建设世界一流大学。

南开大学占地 445.19 万平方米，其中八里台校区占地 122.50 万平方米，津南校区占地 245.89 万平方米，泰达学院占地 6.72 万平方米。

南开大学是国内学科门类齐全的综合性和研究型大学之一。在长期办学过程中，形成了文理并重、基础宽厚、突出应用与创新的办学特色。有专业学院 26 个，学科门类覆盖文、史、哲、经、管、法、理、工、农、医、教、艺等。

学校积极构建和发展适应 21 世纪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才培养需要的学科体系，有本科专业 86 个（其中国家级特色专业 18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30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12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25 个，不在一级学科覆盖下的二级博士点 1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28 个。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 5 个，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 6 个（覆盖 35 个二级学科），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 9 个，一级学科天津市重点学科 32 个。有国家重点实验室 2 个，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1 个，2011 协同创新中心 3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7 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3 个，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 2 个，国家环境保护重点实验室 1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5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2 个，国家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 9 个，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1 个，全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7 个，国

家外专局“111”创新引智基地 8 个，教育部国别与区域研究基地 7 个，国家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1 个，示范性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4 个。天津市重点实验室 18 个，天津市工程技术中心 4 个，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6 个，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单位 3 个，天津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22 个，天津市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9 个，天津市高校智库 4 个。

南开大学拥有一支公能兼备、业务精湛、奋发有为、充满活力的师资队伍。有专任教师 2082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755 人、硕士生导师 877 人，教授 812 人、副教授 834 人。有中国科学院院士 11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3 人，发展中国家科学院院士 7 人，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 18 人、青年拔尖人才 8 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专家 16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 25 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 14 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首席专家 11 人、主要成员 29 人，“973”和“863”首席科学家 18 人次，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 11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48 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30 人，教育部“跨世纪人才基金”获得者 21 人，“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 164 人，“高校青年教师奖”获得者 8 人，“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7 人，国家级教学团队 9 个。天津市杰出人才 8 人，天津市“人才发展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 3 人、青年拔尖人

才 10 人、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带头人 5 人，天津市“131”创新人才培养工程第一层次人选 61 人、创新型人才团队带头人 16 人、“天津市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8 人，天津市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35 人，天津市级教学团队 14 个。

现有全日制在校学生 27621 人，其中本科生 15863（留学生 435）人，硕士研究生 8197（留学生 483）人，博士研究生 3589（留学生 114）人。有网络专科学学生 74961 人，网络本科学学生 57286 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学校部门决算反映南开大学及校属独立核算单位的各类经济活动所包含的收入、支出以及年末资产、负债、净资产等财务情况。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 1：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南开大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290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151444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74436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79
六、其他收入	29884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其中：捐赠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7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0750	本年支出合计	76886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42504	结余分配	7332
上年结转和结余	893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96418
合计	872619	合计	872619

表 2：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南开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5	教育	714555	270356		145350	84789			298849
20502	普通教育	712567	268368		145350	84789			298849
2050202	小学教育	1547	1547						
2050204	高中教育	53			50	50			3
2050205	高等教育	710967	266822		145300	84739			298845
20506	留学教育	1746	1746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746	174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	12						
2050801	教师进修	12	1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30	23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30	23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491	5491						
20602	基础研究	5434	5434						
2060201	机构运行	1512	1512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3922	3922						
20603	应用研究	57	57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57	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04	14610		6094	60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04	14610		6094	60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5	4549		1366	1366			
2210203	购房补贴	14789	10061		4728	4728			
	合计	740750	290457		151444	90883			298849

表 3：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南开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		124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24		124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124		124			
205	教育	744362	246103	49825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8		1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		18			
20502	普通教育	742254	246103	496151			
2050202	小学教育	1592	1385	207			

2050204	高中教育	94	94				
2050205	高等教育	740568	244624	495944			
20506	留学教育	1849		1849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849		184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2		22			
2050801	教师进修	22		2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		219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		21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379	1512	1867			
20602	基础研究	3090	1512	1578			
2060201	机构运行	1512	1512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1578		1578			
20603	应用研究	80		8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80		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		20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		20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 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 项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04	207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04	207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5	591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789	14789				
	合计	768869	268319	500550			

表 4：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南开大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建设资金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5			教育	274780	91553	183227	75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8		1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		18	
	20502		普通教育	272672	91553	181119	750
	2050202		小学教育	1592	1385	207	
	2050205		高等教育	271080	90168	180912	750
	20506		留学教育	1849		1849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849		184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2		22	
	2050801		教师进修	22		2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		219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		21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379	1512	1867	
20602	基础研究	3090	1512	1578	
2060201	机构运行	1512	1512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1578		1578	
20603	应用研究	80		8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80		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		20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		20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10	14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10	14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9	4549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1	10061		
	合计	293069	107675	185394	750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74075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389395 万元，增长 110.08%。

学校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768869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413969 万元，增长 116.64%。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74075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90457 万元，占总收入的 39.22%；事业收入 151444 万元，占总收入的 20.43%；其他收入 198849 万元，占总收入的 40.35%。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度各项支出总计 7688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319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90%；项目支出 500550 万元，占总支出的 65.10%。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2%；教育支出 7443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81%；科学技术支出 3379 万元，占总支出的 0.4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4%；住房保障支

出 20704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9%。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2930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67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6.74%；项目支出 1853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3.26%。具体包括：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50102），2018 年度决算数为 18 万元。

2.小学教育（2050202），2018 年度决算数为 1592 万元，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长 4.6%。

3.高等教育（2050205），2018 年度决算数为 271080 万元，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长 78.78%。

4.出国留学教育（2050601），2018 年度决算数为 1849 万元，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长 21.09%。

5.教师进修（2050801），2018 年度决算数为 2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8.33%。

6 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2018 年度决算数为 219 万元，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20.07%。

7.机构运行（2060201），2018 年度决算数为 1512 万元，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0.8%。

8.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2060204），2018 年度决算数为 1578 万元，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24.71%。

9.高技术研究(2060303),2018年度决算数为80万元,比2017年度决算数减少50.62%。

10.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99),2018年度决算数为209万元,比2017年度决算数减少49.27%。

11.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2079903),2018年度决算数为300万元。

12.住房公积金(2210201),2018年度决算数为4549万元,比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0.29%。

13.购房补贴(2210203),2018年度决算数为10061万元,比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2.96%。

四、名词解释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决算收支表中的“科目名称”和“科目编码”是指在政府收支分类体系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划分的各项内容,是综合反映政府职能活动的分类,其中: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501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小学教育(2050202):反映的是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3.高中教育（2050204）：反映的是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

4.高等教育（2050205）：反映的是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5.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反映资助来华留学生支出；

6.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反映除教育事务管理、普通教育等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7.机构运行（2060201）：反映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基础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8.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2060204）：反映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放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的支出；

9.高技术研究（2060303）：反映的是为解决事关国民经济长远发展和国家安全等重大战略性、前沿性和前瞻性高技术问题而开展的研究工作支出；

10.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99）：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科学技术奖励、核事故应急指挥、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补助支出以外的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11.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799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2.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

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购房补贴（2210203）：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收入科目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指高等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财政教育拨款、财政科研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主要包括普通高中学费，普通高中住宿费，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和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除教育部财政科研拨款以外的中央和地方科研经费拨款，以及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技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指高等学校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和存货盘盈收入等。

(三) 支出科目说明

1.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指高等学校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经营支出: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高等学校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